呼和浩特供电公司2025年第一批生产日常检修服务变更公告

招标编号：HG20250104-233

项目名称：呼和浩特供电公司2025年第一批生产日常检修服务

招标编号：HG20250104-233

变更事项：

一、专用资格要求变更为：

3.2.1、供应商须具有经公安部第三研究所(国家认证认可委员会批准的认证机构)认证发放的《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》，并在有效期内；

3.2.2、供应商须具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(CNCA)监制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(CMA)，范围包含等保测评，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证书(CNAS)，范围包含等保测评；

3.2.3、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高级测评师证书；

3.2.4、供应商近三年(2022年5月1日至今，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)须具有同类业绩，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及配套发票扫描件。合同至少应包括合同首页、服务内容、签订日期及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。(发票扫描件后需附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询截图，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)。

二、报名截止时间变更为：2025年5月19日17:00时

其他内容保持不变

招标人内蒙古电力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供电分公司

代理机构：并辉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2025年05月15日